

## 五、响应函

致：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的征集公告和征集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规定提供的全部采购标的的报价进行完全响应。

2. 我方根据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規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責任和義務，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內完成履約，并通过买方验收。

3. 我方已詳細審核全部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的，包括本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參考資料及有關附件，我方正式認可并遵守本次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的，并对此项目各項條款、規定及要求的均無異議。我方知道必須放棄提出含糊不清或誤解問題的權利。

4. 我方同意從本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的規定的申請文件開啟日期起遵循本文件，并在本文件規定的申請文件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約束力。

5. 我方聲明申請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資料均真實無誤、及時、有效，企業運營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資料不實而造成的責任和後果由我方承擔。我方同意按照貴方提出的要求，提供與申請有關的任何證據、數據或資料。

6. 我方接受本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的規定的採購需求、費用結算及支付方式、用戶反饋和評價機制、入圍供應商的清退機制等相關要求。

7. 我方承諾不會出現以下情形：

- （1）未按照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的確定的事項進行履約；
- （2）將政府採購合同轉包；
- （3）提供假冒偽劣產品；
- （4）擅自變更、中止或者終止框架協議和政府採購合同。

8. 无

供應商公章或電子簽章：安徽國承欽安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

## 承诺函

致：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承诺遵循独立、客观、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不损害委托人利益，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的合法权益，对出的报告或审核意见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我单位近三年内没有发生违反“公平诚信”原则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和各类行政司法诉讼败诉及借用、挂靠他人资质等不良记录。

上述陈述的事实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全部法律责任，认可并接受对我单位作出的任何处理结果。

安徽国承钦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6年2月9日